

证券代码:000517 证券简称:荣安地产 公告编号:2015-055

**第九届董事会2015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**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荣安地产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四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15年8月13日以书面传真、电子邮件方式发出。会议于2015年8月17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公司董事会有9名,9名参加表决董事9名。会议通过了《关于参与金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股权转让的项目议案》: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参与金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股权转让的项目议案》;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拟参与竞拍金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的公告》。

会议表决结果:9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。

会议表决结果:9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荣安地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
二〇一五年八月十八日

证券代码:000517 证券简称:荣安地产 公告编号:2015-056

**荣安地产股份有限公司****关于拟参与竞拍金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的公告**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重要内容提示:

● 荣安地产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拟与浙江省国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国海建设”)以联合体形式参与竞拍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100%股权。其中,本公司拟投资标的股权的比例为99%,国海建设拟投资标的股权的比例为1%。

● 本次交易事项具有不确定性,敬请投资者注意风险。

一、交易概述

(一)交易基本情况

根据荣安地产股份有限公司公开信息显示,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中信证券”)所持金通证券有限公司100%股权于2015年8月4日在浙江产权交易所挂牌,挂牌价格为12.12亿元,最终竞价价格以竞价成交价为准。

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参与竞拍,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,也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本次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审议情况

2015年8月17日召开的公司第九届董事会2015年第四次临时会议以9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拟参与金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股权转让项目的议案》,同意公司本着公司利益最大化的原则,按照市场化的价格,以自有资金参与上述项目的竞拍,并授权公司管理层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签署相关法律文件,办理与本次股权转让让项目的相关事宜。

二、转让方基本情况

公司名称: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:王东明

公司类型:股份有限公司

经营范围:证券经纪;证券投资咨询;与证券交易、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;证券承销与保荐;证券自营;证券资产管理;证券投资基金募集;与证券交易、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业务培训。

注册资本:699.9998亿元人民币

持股比例:100%

三、交易的基本情况

根据浙江产权交易所的公开信息,本次拟受让的企业基本情况如下:

(一)标的公司基本情况

公司名称:金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

法定代表人:王建平

成立日期:2014-08-27

注册资本:10000万元人民币

经营范围:证券经纪(限浙江省苍南县、天台县),证券投资咨询(限浙江省苍南县、天台县的证券资

本部),融资融券(限浙江省苍南县、天台县)。

(二)股权转让情况

根据浙江产权交易所公开信息显示,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中信证券”)所持金通证券有限公司100%股权于2015年8月4日在浙江产权交易所挂牌,挂牌价格为12.12亿元,最终竞价价格以竞价成交价为准。

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参与竞拍,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,也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本次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审议情况

2015年8月17日召开的公司第九届董事会2015年第四次临时会议以9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拟参与金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股权转让项目的议案》,同意公司本着公司利益最大化的原则,按照市场化的价格,以自有资金参与上述项目的竞拍,并授权公司管理层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签署相关法律文件,办理与本次股权转让让项目的相关事宜。

四、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

公司名称: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:王东明

公司类型:股份有限公司

经营范围:证券经纪;证券投资咨询;与证券交易、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;证券承销与保荐;证券自营;证券资产管理;证券投资基金募集;与证券交易、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业务培训。

注册资本:699.9998亿元人民币

持股比例:100%

五、交易的定价情况

根据浙江产权交易所公开信息显示,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中信证券”)所持金通证券有限公司100%股权于2015年8月4日在浙江产权交易所挂牌,挂牌价格为12.12亿元,最终竞价价格以竞价成交价为准。

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参与竞拍,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,也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本次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六)特别提示:

1、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、变更、否决提案的情况。

2、本次股东大会议程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

三、会议召开时间:2015年8月17日 14:00

四、网络投票时间:

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8月17日9:30-11:30,13:00-16:00;

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8月16日15:00至2015年8月17日15:00的任意时段。

5、会议召开地点:深圳市龙岗区布澜路甘李工业园金苹果创新园A栋21层公司会议室

6、会议召开方式:现场表决方式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

7、会议召集人:公司董事会

8、会议主持人:董事长钟恕先生

9、本次股东大会议程包括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10、股东出席的资格条件

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人数55人,代表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数为87,332,971股,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6909%。

(1)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3名,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95,417.73股。

(2)网络投票情况:通过网络投票系统的股东2名,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1,913,108股,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886%。

11、中小股东出席的资格条件

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人数55人,代表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数为87,332,971股,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6909%。

12、股东出席的资格条件

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人数55人,代表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数为87,332,971股,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6909%。

13、股东出席的资格条件

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人数55人,代表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数为87,332,971股,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6909%。

14、股东出席的资格条件

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人数55人,代表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数为87,332,971股,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6909%。

15、股东出席的资格条件

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人数55人,代表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数为87,332,971股,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6909%。

16、股东出席的资格条件

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人数55人,代表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数为87,332,971股,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6909%。

17、股东出席的资格条件

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人数55人,代表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数为87,332,971股,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6909%。

18、股东出席的资格条件

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人数55人,代表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数为87,332,971股,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6909%。

19、股东出席的资格条件

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人数55人,代表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数为87,332,971股,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6909%。

20、股东出席的资格条件

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人数55人,代表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数为87,332,971股,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6909%。

21、股东出席的资格条件

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人数55人,代表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数为87,332,971股,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6909%。

22、股东出席的资格条件

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人数55人,代表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数为87,332,971股,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6909%。

23、股东出席的资格条件

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人数55人,代表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数为87,332,971股,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6909%。

24、股东出席的资格条件

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人数55人,代表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数为87,332,971股,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6909%。

25、股东出席的资格条件

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人数55人,代表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数为87,332,971股,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6909%。

26、股东出席的资格条件

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人数55人,代表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数为87,332,971股,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6909%。

27、股东出席的资格条件

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人数55人,代表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数为87,332,971股,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6909%。

28、股东出席的资格条件

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人数55人,代表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数为87,332,971股,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6909%。

29、股东出席的资格条件

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人数55人,代表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数为87,332,971股,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6909%。

30、股东出席的资格条件

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人数55人,代表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数为87,332,971股,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6909%。

31、股东出席的资格条件

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人数55人,代表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数为87,332,971股,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6909%。

32、股东出席的资格条件

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人数55人,代表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数为87,332,971股,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6909%。

33、股东出席的资格条件

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人数55人,代表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数为87,332,971股,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6909%。

34、股东出席的资格条件

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人数55人,代表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数为87,332,971股,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6909%。

35、股东出席的资格条件

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人数55人,代表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数为87,332,971股,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6909%。

36、股东出席的资格条件

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人数55人,代表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数为87,332,971股,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6909%。

37、股东出席的资格条件

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人数55人,代表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数为87,332,971股,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6909%。

38、股东出席的资格条件

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人数55人,代表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数为87,332,971股,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6909%。

39、股东出席的资格条件

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人数55人,代表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数为87,332,971股,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6909%。

40、股东出席的资格条件

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人数55人,代表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数为87,332,971股,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6909%。

41、股东出席的资格条件

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人数55人,代表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数为87,332,971股,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6909%。

42、股东出席的资格条件